

基于企业管理实践构建经济法混合教学模式的思考

周红锋

(广州南洋理工职业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广东 广州 510925)

摘要:本文从企业管理角度提高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教学质量、增强教学实效性出发,对经济法课程采用混合教学模式,分析教学设计中存在问题,提出对策,阐明应重点关注问题。

关键词:企业管理;经济法课程;混合教学模式;教学设计

随着互联网普及,怎样开展线上线下教学日益成为教师面临的新挑战。线上线下混合教学将变成重要教学模式,混合教学模式设计为教师提出全新的思维。混合教学模式根据教学对象和教学目标,基于 Web 的技术如虚拟课堂实况、协作学习、流媒体和文本结合或者混合通过系统设计实现学习目标的过程;是任何形式的教学技术与基于面对面的教师教学培训方式的结合,将教学诸要素有序、优化地安排,采取线上线下方式形成教学方案的系统化过程,是教学技术与具体的工作任务的结合,以形成良好的学习或工作效果。要提高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的教学质量,增强教学实效。其中一个重要环节就是基于企业管理的需要,需要有针对性进行课程内容精简。并且利用互联网手段,进行混合教学设计。利用线上线下多渠道,使教学效果达到最优化。本文结合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混合教学的实践,对基于企业管理混合教学进行一些探索和研究。

1 高职工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构建混合教学模式存在问题与分析

1.1 教学模式和内容同质化,课程针对性设计不足

经济法教学普遍参考法律专业教学模式开展,这样工商管理类学生与法律专业教学内容相同,转化为具体的教学材料和教学活动的计划,这样的教学目标和教学要求对于工商管理类学生是偏高,忽视工商管理类学生学习法律知识的层次性,忽视工商管理类学生对关于企业需求方面的经济法特殊性。在进行教学设计体现在实际教学活动过程中,往往出现教师对教学范围和内容把握不准,这样影响教师对教学活动的清晰描述。所以,即使教学设计模块化越强,设计形式越丰富,案例再精彩,但法律知识范畴过于宽泛,学生将承担过多法律专业才学习任务,加重学生学习压力,反而适得其反。

1.2 教学设计偏重内容讲授,对接实践环节设计不足

教学设计需注重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的统一,较好地教学方法可以更好地传授课程内容。教师教学设计教学方案以课程框架体系呈现教学内容,是以经济法律专业框架体系,而没有以企业管理需求为主线设计有针对性内容。经济法设计教学活动存在单一化,即讲授为主,项目化教学和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正在兴起,多样化教学活动有助于提升学生能力训练。对接企业管理实践,从企业开设-运作-发展-注销等经济业务,基本能力训练缺失,实践中遇到企业业务开展处理具体问题就不知如何应对,难以参与到经验丰富企业人士工作去,更别说处理复杂的经济案件。教师在实践中教学指导过程中,也难以有效指导学生。这样,就背离了经济法的实践性,导致理论与实践脱节。

1.3 传统教学师生互动难,线上线下实践不足

职业教育需要兼顾技能操作和职业发展,教学依赖教学主体共同努力,缺一不可。传统教学教育过程存在师生互动不广泛和不深入。在教学设计过程中教师往往是主导地位,而学生是听讲的被动地位。经济法知识点多,涉及内容广泛,实践过程中,学生基本上处于被灌输状态,难以调动学生积极性,更容易让学生产生厌倦情绪,使教学效果大打折扣。随着互联网普及,学生可获得教学资源越来越多。为发挥师生主动性和师生互动,混合教学设计提供了良好途径,但学校互联网和设备制约线上线下实践的开展。

1.4 理论实践结合难,实践性教学拓展需创新

经济法课程的性质和任务决定了其具有较强的理论性,经济法课程涉及经济活动又具有极强指导性。这样要求教学理论讲授尽可能结合实践,但经济业务涉及面非常广泛且复杂。教师对经济法课程进行教学设计,从偏重于教材内容的理论性教学,到结合企业需要精简理论教学内容,针对性不强,理论与实际联系不密切的知识点。目前政府政务在线系统开通,企业办事效率大大加强。教师也可以充分利用校企合作资源,结合企业实践需要,综合对实践性教学拓展进行创新,互联网可以提供工具联系不同教学主体。因此,现行的经济法课程如何紧紧围绕企业需求进行教学实践与课堂教学互补,提升学生操作能力和学习兴趣,进而激发学生自主学习主动性和灵活处理事务能力,这是值得思考与解决的重要问题。

2 高职工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构建混合教学模式的基本理念

2.1 创新理念,强化学生主体地位

要构建混合教学模式引导学生学习达到教学目标,教师需要创新观念。混合教学模式应以学生为中心,充分利用互联网与课堂教学混合构建学习环境,从课堂教学和线上教学让师生可以进行互动,突出线上线下教学结合。科学地制定知识、能力和素质统一教学设计,注重线上线下教学不同优势,线上可以有针对满足学生个性化需求,而线下可以注重实操部分和团队合作等,转变传统教学理念,落实学生个性化学习目标的价值理念,促进学生的发展。

2.2 细分层次,线上线下强化能力

经济法课程教学应根据专业和学生对象,工商管理类专业应针对企业从开设-运作-发展-注销等经济业务细分操作和理论部分,把每章节操作部分提取出来,制定表格或实训环节等,尽量通过互联网操作,例如合同填写,可以制作电子版合同发给学生填写,还可以通过网络调查软件,让每个学生填写,方便统计分数,有利于了解学生和班级学习情况,加强能力训练。与理论教学共同提升学生能

力,能力包括观察能力、思考能力、分析能力以及判断和选择能力。通过线上推介,吸引学生积极参与,乐于探究,身体力行。这样也培养学生自己搜集和处理信息的能力。而通过课前课后的练习可以巩固学生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线下团队合作可以培养交流与合作的能力。线上线下教学强化学生勇于创新 and 积极实践的能力。

2.3 量化评价,实现个性化学习

线上批改作业、考核与评价区分,结果反馈可以进行量化统计分析。课前课后的反馈结果可以对每一单项都通过软件自动生成,这样可以客观反馈考核结果,考核与正确评价,具有很强的激励作用。学生对学习出现困难和问题也一目了然,对于教师在教学设计过程中,真正实现评价的诊断、反馈、改进、激励、强化等教育发展功能,让学生在个性化评价中逐步形成用法律去思考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通过深入有效的个性化评价,及时强化和矫正课程与教学的信息。促进学生提高自我意识、自我调节、自我完善,将能力内化成个人综合素质,实现教学目标。

3 高职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构建混合教学模式对策与重点关注问题

3.1 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构建混合教学模式对策

追求创新,增强线上线下互补性。高职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构建混合教学模式有其普遍规律,应根据统一的教学目标和要求进行。首先要求同存异,注重特殊性和操作性。经济法课程有自身的教学规律,设计方案是应该充分考虑理论框架要求的系统性其次特殊性和操作性,需要紧紧围绕企业实务开展教学改革和教学设计,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根据经济法课程特点和企业实务的要求,从企业开设-运作-发展-注销等经济业务细分操作和理论部分。而且,达到教学目标和要求的途径应注重线上线下教学互补性。目的就是充分利用互联网优势,形成师生互动多种信息沟通渠道。这样在构建混合教学模式时不仅要考虑理论要求的系统性,更要着眼于应用与实践,着眼于用法律去解决学生面对企业的实际问题。这样,教学更具有针对性,学生对企业实务会有客观认识。教学设计者对学生要有充分的了解,对教学内容要进行深入透彻的研究,从而使教学设计方案具有较强的通用性和可操作性。

细分层次,强化学生能力培养。构建混合教学模式应突出学生主体位置,线上线下多渠道与学生沟通信息,这样可以充分关注和了解学生关心的问题 and 情况。课程内容细分层次,操作和理论部分,把各章节操作部分根据企业实务形成一些具体材料,以供学生填写或实训,可以是个人和团队形式。通过线上课前课后练习和作业情况,对学生学习个性化分析,了解学生的实际需求、学习目的或动机以及学生已有的知识水平。然后通过线上线下运用不同手段调动学生主动性和积极性,不同方式鼓励学生和肯定学生。培养和锻炼学生对企业法律问题进行思考和的实践能力。

个体分析,构建课程综合评价体系。充分考虑经济法构建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模式的特点,结合课前课后和实训实习效果,多种形式开展教学评价,在此基础上完善线下考核体系。发挥线上数据统计分析优势,线下传统教学评价,为学生个体构建综合评价体系。首先可以通过数据分析课前课后布置作业和实训情况,再结合教学考核和实践考核,对学生进行综合考核,尤其是针对实践性活动分值可以增大。改变以往传统评价以自我评价和互评,为线上数据分析评价、操作评价、线下教师评价。企业实习评价则属于事后评价,即

学生进入企业后结果反馈,由老师追踪职业就业情况,事后对前期教学进行反馈评价。这样比较综合考核学生对于操作层次和理论层次掌握情况,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性,有利于学生对自我的正确认识,注重学生综合素质的评价考核,逐渐改变过去只重视一次性试卷考核的观念,让学生真正认识到专业技能是长期学习的结果,加强学生对操作层面和职业发展的重视。

3.2 工商管理类专业经济法课程构建混合教学模式应重点关注的问题

一是线上线下教学内容互补,加强学生守法底线思维。线上线下对课经济法程内容分类,线上操作、实训与理论教学结合,操作可以帮助学生边做边理解。尽可能帮助学生减少大量记忆法律知识和条文,为应对考试死记硬背。这样既不能达到理解企业法律实践,也达不到法律教育应有的目的。工商管理类专业学生进入企业管理实务,将涉及一些法律事务,甚至有利益诱惑。培养学生的守法精神,塑造体现民主、正义和公平等现代法治理念迫在眉睫,但仅仅依靠课堂灌输是远远不够的。在教学中,要不断把我国经济法制建设的最新成果融入教学内容之中,例如我国双高院官网信息、政府政务、征信系统等,而这些新成果基本上都在互联网体现。教学过程中,密切联系现实生活和社会实践,教学将更加有说服力。多方面收集和选取发生在企业经济法律案例和事件,线上推介学生,线下紧密联系我国加强经济法制建设的实际以个人表述或团队合作进行理性分析,让学生产生认同感,引发其共鸣与思考,让学生对法律规范认同、接受并理解。

二是线上线下教学方法改革,提高教师教学设计能力。传统教学强调为达到教学目标要求教师应用不同手段和途径,但教师能够采用教学手段单一。而利用互联网极大拓展了教师的教学方法,很好为教和学服务。在教学目标和内容确定以后,教学方法对教学效果至关重要。线上线下混合教学可以结合自身优势构建学习环境,多渠道与学生进行及时便捷的沟通,线上数据分析功能、沟通能力与线下实训操作、团队合作将提升学生学习动力和兴趣。线上教学将丰富教师课堂设计,师生之间互动能力将得到加强。从而让教授的理论抽象知识变成了能够具体感知的实际体验,开拓学生的视野,增强法制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是对接企业需求,改善实践教学环节。高职工商管理类专业的经济法是一门实践性极强的课程,但本身理论性也极强。这样,怎样去改善实践教学环节,帮助学生将理论运用于实践,加深学生对理论与实践辩证关系的理解,工商管理类专业学生就业于企业,因此企业需求是问题的关键。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模式,可以通过跟踪毕业已入职学生和正在实习中的学生以及走访企业。综合了解企业需求,并纳入到实践教学环节中。结合已开展传统教学实践环节,例如模拟法庭、社会调研和法制宣传等,综合改善实践教学,减少理论与实际脱节的现象,增强学生学习主动性和积极性。

参考文献

- [1]汪莉.经济法学教学的现实困境与理性选择[J].中国大学教学,2014(04):52-58.
- [2]伍小美.高职“经济法”课程“2-3-4”教学改革研究[J].教育与职业,2014(17):137-138.